

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的要求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结合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将2023年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计划信息予以公示：

单位	危险废物类别	危险废物名称	危险特性	来源及生产工序	去向	联系人	联系方式
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HW49 (900-041-49)	沾染物	C, T	接受后工艺上目前无法处置的含油或沾染毒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、容器、过滤吸附介质。	交由取得危险废物相应资质单位处置	朱海宾	138913553 97
	HW49 (900-000-49)	预处理废物	T	接受危险废物中经过分拣不能自行利用的危险废物	经过预处理后委托给具备危险废物接受资质单位		
	HW49 (900-041-49)	废活性炭	T	除臭风机更换产生废活性炭	自行处置（水泥窑协同处置）		
	HW49 (900-047-49)	实验室废物	T, C	危废入厂后实验室检验分析产生	自行处置（水泥窑协同处置）		
	HW49 (900-041-49)	油抹布、油手套	T, In	清库、设备修理产生	自行处置（水泥窑协同处置）		
	HW08 (900-218-08)	废矿物油	T, I	液压设备更换、维护产生废油	自行处置（水泥窑协同处置）		

一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

1. 按照《固废法》中危险废物管理要求，针对自产危废中我公司具备处置能力，及时自行处置；对不具备处置能力的，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。每年通过固废系统申报本单位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。

2. 危险废物转移前，按照已备案的管理计划申领联单，开展规范转移工作；出库时确认包装完好与实际重量相符。

二、应急处置措施

1. 危险废物发生渗漏时，第一时间采取沙土围堵、吸附等有效方式进行应急处置，防治污染扩大，冲洗废水全部排入事故水池。

2. 现场处置人员穿戴好防护服装，防毒面具等防护用品，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处置。

3. 所有应急处置产生的次生废物均按照危险废物合规处置。